

## 大陆众律师为控告江泽民做准备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前中共头目江泽民悍然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这场反人类的暴行一直延续到今年，已经持续了十七年。江泽民发动和维持的这场群体灭绝性的迫害，给上亿法轮功修炼者和他们的家人带来巨大的苦难。同时，这场对无辜好人的迫害也使中国的法制越发黑暗，使中共的官吏越发贪残，也使中国社会的道德越发沦丧。所有的中国人都是这场迫害的受害者。

二零一五年五月以来，中国大陆掀起了控告江泽民的大潮，目前已有超过 20 万法轮功修炼者和家人把控告元凶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邮寄给中国最高检察院，要求最高检察院向最高法院对江泽民提出公诉，把这个首恶绳之以法。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所有中国人的做好人的权利。

原上海著名律师郑恩宠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江泽民在处理法轮功问题上，沿用中共一贯的做法，想把法轮功团体消灭在萌芽之中，而没有任何的法律依据。”“这个既违反了世界上的普世价值，本身也违反了中国



现有的法律。

郑恩宠律师表示，大陆一些律师、法学教授也在法律层面上做控告江泽民的准备，酝酿在国际法庭上将江泽民在法律层面上彻底定罪。◇

## 牡丹江市公安局、检察院人员欲强行火化高一喜遗体

【明慧网】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年仅四十五岁的法轮功学员高一喜和妻子孙凤霞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半夜在家遭警察绑架，高一喜十天左右被迫害致死。

警察在家属不同意的情况下强行解剖了遗体，所谓“尸检”，并百般刁难不愿给尸检报告。公安局、检察院相关人员一直恐吓、哄骗家人签字，企图火化遗体。

自从七月二十一日牡丹江国保、看守所、驻检等多人到高一喜家向家属宣读七天强行火化高一喜遗体后，高一喜家属要求再次尸检，并请到法医和律师。八月十一日，牡丹江市检察院驻看守所检察室主任田瑞生给律师打电话，让高一喜家属把请法医的钱和差旅费交给他。家属觉得不应该把钱交给田瑞生，田瑞生应当回避。八月十二日，田瑞生说再不见钱就视为放弃，限期火化。

高一喜妻子孙凤霞一直被非法



高一喜

航要被牡丹江市国保支队长李学军四月十九日闯进高一喜家抢走数万元自家卖房的现金，尹航说不给了。

高一喜和妻子孙凤霞是在四月十九日半夜一起被警察从家中绑架的。警方一直不让家属看望高一喜，直到四月三十日才告知家属高一喜已经死亡。警察不许高一喜的女儿看遗体，直到女孩下跪哀求，才反叛着她的手臂让她见一见父亲遗容，总共不到两分钟。高一喜的遗体双目圆睁，紧握双拳，双腕铐痕明显，且身体已

关押、胁迫，日前被“取保候审”。八月十二日，孙凤霞和女儿高美心上办案单位去取家里的钥匙，各种卡等物品。孙凤霞和高美心找尹

经僵硬，胸部鼓起，腹部特别瘪，头部有瘀青，小腿有六个明显的针眼。

高一喜的死亡事件存在诸多疑点。家属要求真相，警方不但不给，还把孙凤霞当成人质作为火化高一喜遗体的筹码。◇

### 狱中走入大法修炼 张奎武遭大庆监狱迫害

被关押在大庆监狱二监区的法轮功学员张奎武之前被二监区副监区长马文玉关小号十五天，刚被放出两天，现又被二监区监区长武德力关押进小号。

张奎武是黑龙江省龙江县人，在大庆监狱服刑期间接触了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他从法轮功学员的身上感受到了大法的美好从而在监狱中走入了大法修炼。狱警知道他修炼大法后，多次对他进行迫害。◇

# 十六年青春 十六年血泪

【明慧网】黑龙江省密山市黑台镇塔头村三十七岁的樊明胜坚持修炼法轮功，十六年的青春，一直在被迫害之中，被关精神病院摧残，多次被非法拘押、劳教，被迫带着年幼的孩子流离失所。

## 关精神病院摧残

二零零一年春天，樊明胜就因修炼法轮功被送进密山市精神病院五十三天。在精神病院被迫害期间，为让樊明胜放弃修炼，强行给他打毒针，打针后致使全身发软，大小便失禁，昏迷了三天三夜，醒后强行给他服用有损神经的药物“氯丙嗪”，此药精神病人吃适量了抑制精神病，正常人吃多了也会精神失常。

当地政府人员趁他恍惚期间谎称是二八办的让他写“三书”（放弃修炼的保证书等）并欺骗樊明胜家人，在樊明胜没配合的情况下，院方为让他放弃，强行给他做对付最严重的精神病人才能用的“电休克”，做前先给他打“强心针”然后五、六个人按手按脚，还有一人强行往嘴里塞木塞子，此“电休克”只有当地精神病院的院长能做，用电电击樊明胜的太阳穴（掌握在二、三秒之间，时间长了人就被直接电死了）电击后人就四肢抽搐、口吐白沫，然后再三、四个人轮流做人工呼吸。樊明胜为缓解疼痛和各种药物对他的摧残在医院炼功，院方背着家人把电量调到最大，致使樊明胜大脑严重受损，醒后头痛的四分五裂，一个姿势五、六个小时都不敢动，两眼发直一坐就是半天。

## 非法劳教两年

从精神病院出来后没过半年，樊明胜又被绑架到当地派出所，密山国保大队为做“转化”，把他非法关押在看守所。为抵制迫害，樊明胜在看守所绝食，遭插管灌食迫害，手指粗的胶皮管子一插就是几天几夜，并指使犯人看着不给拔出来。

当时正是七月份天气，几天后樊明胜就被插的呼吸困难，有的犯人看不下去偷偷给他往嘴上沾水，七天后

严重脱水，满嘴爆皮说不出话来，看守所怕死在里面担责任，又向樊明胜家勒索几千块钱，因家里当时没钱，最后几百块钱也让接走了。

本想出来就完事了，谁知上午接回家，下午当地黑台派出所又派俩人到樊明胜家看着。樊明胜只有拖着疲惫的身子趁警察不注意，半夜离家出走。为了迫害樊明胜，他们发动所有警察和村民半夜到处抓他。

樊明胜由于身体虚弱，第二天凌晨又被绑架到当地派出所，就在当天没经过任何法律程序直接就送到鸡西市劳教所，当时樊明胜只有二十一岁。进劳教所后才知道被密山国保非法劳教了两年。

## 在劳教所遭折磨

到鸡西市劳教所后没几天，劳教所便开始强行转化樊明胜与其他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恶警把他们拉到集训队用警棍和小白龙（硬塑料管）殴打，每次都被打的皮开肉绽。

鸡西劳教所变着法儿的迫害法轮功学员，不让法轮功学员之间说话，每天强制坐小板凳，强行穿犯人衣服，强行剃改造头，不许学法炼功。

樊明胜在劳教所的头一年里基本上是旧伤未去又添新伤，轻时遭拳打脚踢、棍棒相加，重时拉到小号上地环。

一次为了不让樊明胜与李永胜炼功，恶警用比小手指还细的尼龙绳把他俩按倒缠上双手双脚并往一起勒，让上身头和胸仰起来离地，下身脚背过去离地，绑的越紧，头仰着和双脚离的越近，因为人两头离地，只有肚子挨着地面，尼龙绳一会就勒进肉里，几分钟人就呼吸困难、手脚失去知觉。

## 被警察故意撞残

二零零六年八月，刚结婚不到一年的樊明胜在向世人讲述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途中，被密山市二人班乡警察开车连续撞击四次，造成肩胛骨粉碎性骨折、脚踝骨粉碎性骨折、脊椎骨撞裂四节、肋骨撞折六根、胸腔、



中共酷刑示意图：锁地环

腹腔内出血严重受损。在送医院的途中，恶警竟当着满车的医护人员面，对他一起的警察说：“早知这样，不如当初把他一下撞死省事。”

樊明胜被撞的身体不能平躺，只能靠仪器化痰、呼吸，大小便都在床上，不能自理。因为肩胛骨、脚踝骨都是粉碎性的，医生说即使手术也得残疾、并且得在床上躺上半年以上。而密山国保大队与二人班乡派出所撞后为掩盖罪行制造假现场，又在医院告知被撞的结果后一哄而散，一切后果由樊明胜家自行承担。

由于几年来的迫害和不着消停的被打折，樊明胜家已无力承担高昂的医药费，所以没做任何手术只在医院待了八天就回家了。

樊明胜回家后学法炼功仅五天就能站起来，一个月就能走，四十来天就亲自到鸡西市去找律师，老律师看了病例片和得知具体情况后感动的接了他的官司（由于江泽民下令不许律师接法轮功官司）。按法律，有意开车撞人的民警得赔偿樊明胜十七万元经济损失，还得扒装判刑，而参与的警察都得负法律责任。

密山国保大队不但不处分肇事警察，还联合二人班乡警察伪造假现场，威胁樊明胜聘请的律师，制造伪证，并非法给樊明胜批劳教。樊明胜得知后被迫带着妻女流离失所。

二零零九年樊明胜又被非法劳教半年。◇